

附件 4

镇村经济发展和镇财力性补助资金-预拨
2021 年镇级财力性补助
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

填报人：陈艺

联系电话：0751-3702007

填报日期：2022.3.28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括。

为了进一步保障镇政府正常运转，提升政府服务群众能力，保护和调动干部工作积极性，推动全镇社会和谐稳定发展，特开展此项目。

镇村经济发展和镇财力性补助资金-2020 年镇级财政保障结算款为 74.70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确保乡镇政府各部门平稳运行，办公条件完善且运转正常，完成上级部门交代的工作任务。预期实现目标：一是保障政府各部门全年运转正常且能正常服务群众；二是保障本单位工作按时完成。为扎实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，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群众的质量和效果，推动全安社会和谐稳定发展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通过开展绩效评价，进一步规范镇村经济发展和镇财力性补助资金-预拨 2021 年镇级财力性补助项目实施程序，严格资金的使用管理，确保该项目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，确保项目最终成果达到预期目标。

此次项目绩效评价的对象为镇村经济发展和镇财力性补助资金-预拨 2021 年镇级财力性补助项目资金，绩效评价内容包括项目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资金执

行情况，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分析并说明原因，研究提出改进措施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、绩效评价原则

本次开展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原则、统筹兼顾原则、激励约束原则和公开透明原则。绩效评价过程中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，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，按照科学可行和真实、客观、公正的要求，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；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。

2、评价方法。

根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
3、评价标准。
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。本次采用计划标准进行评价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，经领导安排，绩效自评牵头部门为财政所，其他各部门协助。在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，我们审阅了项目实施过程的相关资料，对照项目实施前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，对应填报项目最终实际完成值，项目评价真实可靠、合理有效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镇村经济发展和镇财力性补助资金-预拨 2021 年镇级财力性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，总体完成情况属良好。项目资金由南雄市财政局将资金下达，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，全部资金用于申请事项实施，项目实施遵循有关项目管理制度。在项目完成率方面，资金拨付进度方面完成较好。已按规定撰写了绩效报告、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。

四、评价指标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投入分析

1、项目立项情况

为了确保乡镇政府各部门平稳运行，办公条件完善且运转正常，完成上级部门交代的工作任务。预期实现目标：一是保障政府各部门全年运转正常且能正常服务群众；二是保障本单位工作按时完成，特开展此项目。

2、资金落实

资金到位 74.7 万元，资金从镇财政所按计划拨至镇基本户使用。

（二）过程分析

1、资金管理。

项目经费由镇财政所管理，按支出计划拨至镇基本户用于各项开支，严格执行报账审批手续，做到专款专用，无贪污、挪用现象。

2、事项管理

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按照项目决策、管理、完成及效果四类指标，对资金支出行为过程及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，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有效性，分析存在的问题，提出完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制度机制，调整支出结构相关建议，为年底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，促进提高各项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、经济性。

预算控制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，在成本方面控制方面项目的经费标准均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进行控制，成本费用开支合乎标准。

2、效率性。

资金主要用于镇办公经费、镇域经济考核奖励等，项目的支出率和资金的支付率都 100%圆满完成，社会满意度和受惠群众满意度高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、效果性。

全安镇政府各部门平稳运行，办公条件完善且运转正常，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2、公平性。

社会满意度和受惠群众满意度高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无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下一步我镇将加强项目管理，做好项目资金绩效自评，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